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概述

一、部门职责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湄潭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国家检察权，包括批捕、决定逮捕权，公诉权，刑事诉讼法律监督权等职权。具体负责：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提起公益诉讼、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工作；对辖区内监狱、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受理控告申诉、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其他由县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一）湄潭县人民检察院内设5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

（二）按照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湄潭县人民检察院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分别是：湄潭县人民检察院（本级）。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三）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单位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69.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07.8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2.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7.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69.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69.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369.18	**总计**	62	1,369.1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69.18**	**1,36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07.85	1,207.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207.85	1,207.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958.87	95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98	24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2	7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80	7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6	6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4	9.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7	3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7	3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5	2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9	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3	4.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4	57.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4	57.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14	57.1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69.18**	**1,120.20**	**248.98**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07.85	958.87	248.98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207.85	958.87	248.98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958.87	958.87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98	0.00	248.9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2	72.3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80	70.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6	61.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4	9.7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7	31.8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7	31.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5	20.2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9	7.29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3	4.3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4	57.1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4	57.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14	57.1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69.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207.85	1,207.85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2.32	72.3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87	31.8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7.14	57.1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69.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69.18	1,369.1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69.18	**总计**	64	1,369.18	1,369.1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5表

单位：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上级补助收入	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事业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经营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其他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其中：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非本级财政拨款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总计**	6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369.18**	**1,120.20**	**248.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07.85	958.87	248.98
20404			检察	1,207.85	958.87	248.98
2040401			行政运行	958.87	958.87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98	0.00	248.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2	72.3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80	70.8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6	61.0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4	9.7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1.5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7	31.8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7	31.8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5	20.2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9	7.29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3	4.3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4	57.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4	57.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14	57.1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7表

单位：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3.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6.40	30201	办公费	5.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5.9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9.70	------	----------	----------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4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85	310	资本性支出	0.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06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74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2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2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4.48	30214	租赁费	3.91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6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9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58.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9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1.5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4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0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2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9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53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9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78.58	公用经费合计					141.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单位：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78	0.00	34.28	13.28	21.00	0.50	30.52	0.00	30.22	13.28	16.94	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369.18万元。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327.2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41.97万元，增长3.16%，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比上年增加59.91万元，其中主要是2024年7月以来基本工资普遍调整增加，并且是在2025年1月补发了2024年7月至12月的增加部分。。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收入决算合计1,369.1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69.18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支出决算合计1,369.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20.20万元，占81.82%；项目支出248.98万元，占18.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1369.18万元。2024年度收、支决算总计1,327.2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41.97万元，增长3.16%，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比上年增加59.91万元，其中主要是2024年7月以来基本工资普遍调整增加，并且在2025年1月补发了2024年7月至12月的增加部分。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0.0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非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0.0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00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369.1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1.97万元，增长3.16% ，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比上年增加59.91万元，其中关键是2024年7月以来基本工资普遍调整增加，并且在2025年1月补发了2024年7月至12月的增加部分。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69.1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1,207.85万元，占88.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2.32万元，占5.28%；卫生健康支出（类）31.87万元，占2.33%；住房保障支出（类）57.14万元，占4.1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32.42

万元，支出决算1,369.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76%，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82.76万元，支出决算为958.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以2025年11月数据为基数测算，2025年1月接到通知从2024年7月起普遍调增基本工资，这样导致基本工资决算比预算增加41.08万元，以及基本工资调增带来的社保金增加和年终一次性奖金增加；另外，相对于年初预算增加了上年度目标考核奖金32.86万元。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302.46万元，支出决算为248.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项目建设少，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执行不够。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8.04万元，支出决算为61.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调增导致测算基数增加，以及人员增加因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74万元，年初预算为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一位申请提前退休人员，退休时必须将职业年金虚账补实，年初无预算是因为当年无正常退休人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5万元，支出决算为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调增导致测算基数增加，以及人员增加因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9.19万元，支出决算为20.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5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基本工资调增导致测算基数增加，以及人员增加因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7.33万元，支出决算为7.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5%,决算数略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化，及在职行政人员与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标准不一的微小差异。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20万元，支出决算为4.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应体检的职工62人（含在职行政人员和退休人员），实际参加体检44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4.99万元，支出决算为57.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基本工资调增后导致住房公积金测算基数同比增大，以及本年相对于上年增加了在职行政人员。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

出合计1,120.2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978.5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41.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4.78万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0.52万元，完成预算数的87.76%。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9.21万元，增长43.23%。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增加了13.28万元的公务车购置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变化。

2025年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0个，出国团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34.28万元，支出决算30.22万元，完成预算的88.16%；与上一年相比，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9.23万元，增长43.97% 。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相对于上年减少了公务车运行维护中预充燃油费；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比上年增加了新购置公务车1台。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13.28万元，2025年购置公务用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94万元，主要用于：日常保险费、检测检验费、燃油费、过桥过路费、维修维护保养费、清洗费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0.50万元，支出决算0.30万元，完成预算的60.00%；与上一年相比，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0.02万元,下降6.25%。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实际接待小于年初预估情况；

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相对于上年减少了政法大走访接待。

具体是包括：国内公务接待费支出0.30万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

国内接待费支出0.30万元。主要是接待上级检察院来本院开展业务指导、案件研判，以及组织各基层院前来开展片区业务交流；接待“走进一线检察官”拍摄组来湄潭拍摄；接待外区院来本院开展检察业务交流。2025年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7批次，6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万元。2025年本单位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1.62万元。与2024年相比增加1.05万元，增长0.75%。主要原因是：本院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各项支出，机关运行经费与上年基本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3.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3.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3.8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3.8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湄潭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7辆，其

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共计1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259.6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三）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度，我部门无重点项目，故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 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

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包括中央和省级纪检监察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主要包括工伤保险。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盖章）：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6.03.11

项目名称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0]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4746447.25	14656088.30	13853449.75	10	94.52%	9.45
	人员类项目：	8580920.76	9723761.81	9723761.81			
	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	1640952.52	1620952.52	1478231.10			
	其他运转类：	1500000.00	210800.00	161679.91			
	特定目标类项目：	3024573.97	3100573.97	2489776.93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县委和市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坚持好“硬道理”、讲好“最大的政治”，着力在守正创新、巩固深化、完善提升上下功夫，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使命，为奋力推动湄潭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2025年，在各级坚强领导和监督指导下，我院共办理各类案件1347件。其中：办理审查逮捕类案件158件、涉及228人，办理审查起诉类案件304件、涉及492人，办理民事案件72件、行政检察案件4件、公益诉讼案件36件、控告申诉案件59件，等等。案件均在法定时限内结案，案件办结率为100%，无违法违规办理案件。批准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177人、提起公诉364人，不批捕56人，批捕率为75.97%。2025年实施国家司法救助15起、17人，发放司法救助金12万元。2025年，本部门整体执行使用资金1385.34万元，其中：人员类972.38万元、运转类公用经费147.82万元、特定目标类248.98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16.17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办理各类案件数量	≥ 1300件	1347	3	3		
			开展司法救助人数	≥ 18 人	17	3	2.83	年初预算估计不足	
			购置业务装备数量	≥ 65 台（套）	46	3	2.12	年初预算估计不足	
			检察信息化项目建设与运维	≥ 1 个	1	3	3		
			业务培训组织班（期）数	≥ 2 期	2	3	3		
		质量指标	撤回起诉率	≤ 0 %	0	3	3		
			认罪认罚适用率	≥ 80 %	83.55	3	3		
			确定型量刑建议占比率	≥ 85 %	88.37	3	3		
			暂予监外执行书面监督意见采纳率	≥ 100 %	100	3	3		
			民事裁判案件监督率	≥ 10 %	50	3	3		
			民事执行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 100 %	100	3	3		
			公益诉讼诉前整改率	≥ 85 %	93.33	3	3		
			司法救助率	≥ 8 %	7.85	3	2.94	年初预算估计不足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效性	应付及时支付	达到预期目标	2.5	2.5		
			业务装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采购	达到预期目标	2.5	2.5		
		成本指标	检察信息化项目建设与运维成本	≤ 9.6 万元	9.6	2	2		
			司法救助成本	≤ 20 万元	12	2	2		
			业务培训班成本	≤ 43 万元	34.71	2	2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司法公平正义	有效维护	达到预期目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安全与犯罪预防能力	持续提升	达到预期目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 98%	98	5	5		
			人大代表对检察机关工作报告的赞成率	≥ 100%	100%	5	5		
总分						90	88.89		

自评结论	
	2025年，通过市级财政资金承担的人员经费和基本运转公用经费、上级转移支付的政法资金项目承担的检察办案业务经费和装备经费、其他往来资金等的合理使用，办理了各类案件，保障了我院办案业务的需求，基本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和各项绩效指标。该项目资金有效保障了我院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四大职能，以及普通犯罪、重大犯罪、职务犯罪、经济犯罪、刑事执行、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未成年人检察、控告申诉等十大检察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帮助提高了我院办案经费保障水平，严厉打击了各类国家安全、暴力恐怖、黑恶势力犯罪，影响群众安全感的严重刑事犯罪和多发性犯罪，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为“平安湄潭”建设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得分98.34分，自评结论为“优”。

联系人：丁文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盖章）：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6.03.11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0]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20000.00	2596000.00	1989855.69	10	76.65%	7.65
	财政拨款：	2520000.00	2596000.00	1989855.69		76.65%	
	本级安排：						
	其中：上级补助：	2520000.00	2596000.00	1989855.69		76.65%	
	其他：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概述：2025年中央、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保障2025年度政法检察机关工作所需装备经费和业务经费。 目标1：保障本院日常办理案件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2：保障本院的检察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目标3：保障本院提高检察信息化建设水平。	2025年实现了预期目标，保障了本院日常办理案件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障了本院办案业务和装备经费的需求，保障了检察业务培训的内部和外部的需求，保障了检察工作网的信息化运行维护需求，切实提高了检察业务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支持市县（区）检察机关数量	=1家	1家	5	5		
			指标2：购置业务装备数量	≥41台/套	46项（台、套、件）	5	5		
			指标3：支持检察信息化建设项目	≥1个	1个	5	5		
			指标4：支持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案件数量	≥1000件	1347件	5	5		
			指标5：组织综合业务培训期（班）数	≥2期（班）	2期（班）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检察机关案件法定时限办结率	≥85%	100%	5	5		
			指标2：设备验收合格率	1	100%	5	5		
			指标3：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指标4：综合业务培训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业务装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采购	及时采购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人民群众对司法公平公正的感受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7.5	7.5		
			指标2：提升人民群众普法、守法、用法的法律意识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对基层检察机关办案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强	持续加强	持续加强	7.5	7.5		
			指标2：对基层检察机关业务装备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强	持续加强	持续加强	7.5	7.5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指标1：人大代表对检察机关工作报告的赞成率	=100%	100%	5	5		
			指标2：设备使用人员的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90	90		

自评结论	
	2025年，通过对该项目资金的合理使用，办理了各类案件1347件，保障了我院办案业务的需求，基本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和各项绩效指标。该项目资金有效保障了我院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四大职能，以及普通犯罪、重大犯罪、职务犯罪、经济犯罪、刑事执行、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未成年人检察、控告申诉等十大检察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帮助提高了我院办案经费保障水平，严厉打击了各类国家安全、暴力恐怖、黑恶势力犯罪，影响群众安全感的严重刑事犯罪和多发性犯罪，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为“平安湄潭”建设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本项目绩效目标自评得分97.65分，自评结论为“优”。

联系人：丁文敏